

涉铁工程项目（二次）招标公告

招标项目编号（ZYJXPJ-2025-12）

项目所在地：内蒙古自治区,通辽市,科尔沁区

一、招标条件

本涉铁工程项目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自自筹资金:413.9546万元，招标人为中建电力工程（深圳）有限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范围

规模：详见招标文件；

范围：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涉铁工程项目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1】涉铁工程项目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1.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具有独立的法人资格，具备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铁路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及以上资质和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投标单位不得采用挂靠、转包、代为投标、弄虚作假等形式投标，一经发现，其中标无效并负责赔偿招标人全部损失。2.人员资质要求（1）拟派项目经理必须为铁路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并在有效期内），具有有效的B类安全考核证，且未担任其他在建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拟派项目经理的注册单位名称必须与投标单位名称一致）；（2）拟派技术负责人须具有铁道工程（或桥梁工程或隧道工程）相关专业中级（含中级）及以上职称证书；（3）拟派项目管理机构人员（施工员、质检员或质量员、安全员、资料员、材料员）需具备有效的相应执业资格证或岗位证书。（备注：如投标单位当地实行人员证件电子化管理的，其人员证件复印件中的二维码必须清晰可见，如现场无法识别导致不认可的后果由投标单位自行承担）3.财务要求：需提供近三年（2022年度-2024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的财务审计报告（包括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和财务报表附注），如成立不足三年的则提供自成立之年起。4.根据《通辽市建筑市场信用管理办法》（通辽建发〔2025〕41号）文件规定，对被记录不良行为记分单次达30分（含30分）以上的，公示期有效期内的投标人将被拒绝参加本项目投标（公示以通辽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网站为准，投标单位自行查询提供截图）；（注：若为联合体投标，联合体双方均适用。）注：至投标截止时间前已撤销的不记为不良行为。5.在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被记入黑名单、不良诚信记录的，招标人将拒绝其投标（以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网站查询信息截图为准）（注：若为联合体投标，联合体双方均适用。）6.投标单位以及投标单位法定代表人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将被拒绝其投标（需提供投标单位在信用中国的查询记录截图）；（注：若为联合体投标，联合体双方均适用。）7.投标人的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与本项目投标。投标人未处于被责令停业、投标资格被取消或者财产被接管、冻结和破产状态。（注：若为联合体投标，联合体双方均适用。）8.投标单位不得采用挂靠、转包、虚假业绩和代为投标等形式投标，一经发现，其中标无效并赔偿招标人全部损失。；

本项目是否允许联合体投标：是。

四、招标文件获取



获取时间：从2025-10-25 08:30:00到2025-10-29 17:30:00。

获取方式：现场获取。

五、投标文件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5-11-15 09:30:00。

递交方式：纸质文件递交，详见招标文件。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5-11-15 09:30:00。

开标地点：详见招标文件。

七、其他

一、招标条件本涉铁工程项目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为自筹资金413.9546万元，招标人为中建电力工程（深圳）有限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二、项目概况与范围规模：详见招标文件范围：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涉铁工程项目；三、投标人资格要求第1标段涉铁工程项目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1.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具有独立的法人资格，具备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铁路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及以上资质和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投标单位不得采用挂靠、转包、代为投标、弄虚作假等形式投标，一经发现，其中标无效并负责赔偿招标人全部损失。2.人员资质要求（1）拟派项目经理必须为铁路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并在有效期内），具有有效的B类安全考核证，且未担任其他在建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拟派项目经理的注册单位名称必须与投标单位名称一致）；（2）拟派技术负责人须具有铁道工程（或桥梁工程或隧道工程）相关专业中级（含中级）及以上职称证书；（3）拟派项目管理机构人员（施工员、质检员或质量员、安全员、资料员、材料员）需具备有效的相应执业资格证或岗位证书。（备注：如投标单位当地实行人员证件电子化管理的，其人员证件复印件中的二维码必须清晰可见，如现场无法识别导致不认可的后果由投标单位自行承担）3.财务要求：需提供近三年（2022年度-2024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的财务审计报告（包括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和财务报表附注），如成立不足三年的则提供自成立之日起。4.根据《通辽市建筑市场信用管理办法》（通住建发〔2025〕41号）文件规定，对被记录不良行为记分单次达30分（含30分）以上的，公示期有效期内的投标人将被拒绝参加本项目投标（公示以通辽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网站为准，投标单位自行查询提供截图）；（注：若为联合体投标，联合体双方均适用。）注：至投标截止时间前已撤销的不记为不良行为。5.在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被记入黑名单、不良诚信记录的，招标人将拒绝其投标（以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网站查询信息截图为准）（注：若为联合体投标，联合体双方均适用。）6.投标单位以及投标单位法定代表人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将被拒绝其投标（需提供投标单位在信用中国的查询记录截图）；（注：若为联合体投标，联合体双方均适用。）7.投标人的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与本项目投标。投标人未处于被责令停业、投标资格被取消或者财产被接管、冻结和破产状态。（注：若为联合体投标，联合体双方均适用。）8.投标单位不得采用挂靠、转包、虚假业绩和代为投标等形式投标，一经发现，其中标无效并赔偿招标人全部损失。本项目是否允许联合体投标：是。四、招标文件获取获取时间：从2025年10月25日08:30:00到2025年10月29日17:30:00止（北京时间）获取方式：现场获取五、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2025年11月15日9:30:00递交方式：纸质文件递交，详见招标文件。六、开标时间及地点开标时间：2025年11月15日9:30:00开标地点：详见招标文件。七、其他（一）获取招标文件的方式1.获取方式：现场获取，获取招标文件时，投标人需要提供以下材料：（1）参与投标人出具经法定代表人签字、公司盖章的“授权委托书”（需附法定代表人及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2）营业执照副本；（3）投标申请表。投标人须提供以上资料的证件复印件一份须加盖公章，并提供加盖公章的《投标申请表》一份，资料提供不全者拒绝接收。迟到的投标申请表将被拒绝，以提供资料送达的时间为准。（《投标申请表》见附件）2.本次招标文件售价为人民币:500元/标段，售后不退。（二）投标文件递交逾期送达的、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或者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密封的投标文件，招标人将予以拒收。；



附表 1

投标申请表

申请时间： 年 月 日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投标人名称			
详细地址			
法定代表人		类型	
营业执照编号		注册资金	
开户银行		账号	
项目联系人		联系电话	
资质等级		邮箱地址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申请投标人 (盖章)	

